

上市公司如何避免掉入并购陷阱、什么叫恶意并购，如何避免而已并购-股识吧

一、企业并购：详解上市公司内幕交易，如何防范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是容易产生内幕交易的高发领域，特别是上市公司产业并购涉及的相关方较多时，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的难度较大，导致出现内幕交易的风险很高。上市公司产业并购一旦涉及内幕交易，不仅会导致并购交易失败，相关当事人也将面临监管部门和法律的严惩，因此在筹划和实施产业并购的过程中，上市公司一定要使相关当事人充分了解内幕交易基础知识，深刻认识内幕交易的危害性，并在此基础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指导性意见的要求建立完善的内幕信息保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并严格执行。

二、企业自身如何防止被收购，详细点

防止恶意收购，上市公司必须建立合理的股权结构，众所周知，控股超过50%则肯定不会出现恶意收购，但低于50%就可能发生恶意收购。

常见的反收购措施包括以下几种：（1）“白衣骑士”策略。

在恶意并购发生时上市公司的友好人士或公司，作为第三方出面解救上市公司，造成第三方与恶意收购者共同争购上市公司股权的局面，直至逼迫收购者放弃收购。

（2）在公司章程中订立反收购条款。

例如，在公司章程中规定董事的更换每年只能改选1/4或1/3等。

这样，收购者即使收购到一定的股权，也无法对董事会做出实质性改组，即无法很快入主董事会控制公司。

（3）帕克曼策略。

当敌意收购者提出收购时，针锋相对地向收购公司提出收购。

（4）金降落伞策略。

公司董事及高层管理者与目标公司签订合同规定：一旦目标公司被收购，而且董事、高层管理者都被解职时，被解职者可领到巨额退休金，以提高收购成本。

（5）毒丸计划，是一种股权摊薄或负债增加的反收购措施。

例如优先股股东在公司被收购时可以转为普通股，已发行债券在公司被收购时可以兑现等。

在我国，目前因为大股东持股较为集中，恶意收购较为少见，但了解公司反收购策略还是必要的。

三、企业并购会面临哪些风险，怎么防范企业并购的

(一) 企业并购财务风险防范建议1、针对企业并购的融资风险，企业应该建立有效的融资结构，拓展企业融资渠道。

企业债务资本、权益资本和自有资本的比例结构是企业融资结构的主要内容，所以企业在融资过程中，需要合理控制以上各种资本的比例，并遵循资本成本最小化原则。

同时，并购方应该合理安排资金的支付方式、数量和时间，达到降低融资风险的目的。

此外，并购企业也可以根据自身获得的流动性资源、目标企业税收等情况，对企业并购的支付方式进行结构设计，最终达到降低融资风险的目的。

最后，政府作为企业外部融资的组织者，可以通过建设投资银行等方式来完善资本市场，以增加企业的融资渠道。

2、针对目标企业价值评估风险，应该改善并购双方信息不对称的状况。

具体而言，首先，财务会计报表作为目标企业的核心部分，并购方在实施并购前，应该对目标企业的财务会计报表进行精准分析，全面了解目标企业的资料；

其次，并购方为了保证其掌握信息的准确性，并购方可以聘请专业的投资银行，对目标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能力和产业环境进行全面分析，并要求其做出合理预期；

再次，并购方还可以聘请资源丰富的中介机构，对目标企业的信心做进一步证实，以保证评估价格的合理性；

最后，政府有关部门应该实施资产评估行业准入制度，规范该行业的业务准则，保证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质量。

3、针对企业并购的流动性风险，企业应该建立流动性资产组合。

就是将企业持有的部分资金投入流动性好、信用度高的证券组合中，因为这类证券组合的变现能力强，所以企业可以采用这种方式来缓解并购双方债券到期时流动资金不足的问题。

并购企业在面对企业流动性风险时，必须通过调整企业资产负债匹配关系来解决企业资产负债结构性风险。

具体实践中，对冲法融资是企业常用的方法，即每项并购企业的资产都对应与其到期日相近的融资工具，通过这种方式来缓解资金缺口。

4、企业并购过程中政府应明确自身的地位和作用，理清其与企业的关系。

在我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我国政府应该明确其职能，对我国企业进行合理规划、引导、协调和监督。

尤其在我国的并购市场上，政府应该积极引导企业的并购行为，协调各产业间的关

系，最终实现优化产业结构和社会资源的效果。

5、通过合理利用企业并购的方式来吸引外商投资。

在经济全球化的经济大背景下，跨国并购已经成为企业并购的重要趋势，我国企业应该时刻把握这一趋势，熟悉、运用企业并购，以适应经济全球化的国际趋势。

此外，在实行跨国并购的过程中，我国企业应该坚持走企业间强强联合的战略化道路，只有这样才能抵御世界资本市场风险，实现企业自身的长足稳定发展。

6、建立健全企业并购的相关法律制度体系来防范企业并购的财务风险，同时企业应该增强自身的法律保护意识。

在企业并购的过程中，目标企业往往为了隐瞒自身的经营状况而进行财务造假或者不会主动披露企业合并的关键信息，这就要求并购方在企业并购活动过程中，应该始终坚持审慎态度，准确地分析目标企业的财务数据并做出合理判断。

此外，并购双方还应签订相应的法律合同等具有法律保护效力的文件，通过法律协议保证并购企业双方的利益。

(二) 企业并购文化风险防范建议。

鉴于企业文化的构建和维系有其客观规律，并购方在企业并购前，应该对并购双方的企业文化做详细地调查分析，可通过以下方式来提高并购双方企业文化的相容性

：(1) 组建新的工作团队，该团队应该包括企业内部和外部的相关人员，如管理、咨询人员等；

(2) 采用环境扫描技术，从目标企业的企业宗旨、理念和文化刊物中探求企业文化的性质；

(3) 采用系统性、结构性的科学评估方法，克服并购方在评估过程中的主观性和盲目性。

四、上市公司并购注意什么

展开全部您好，公司并购可以注意以下内容：收购方在目标公司的协助下对目标公司的资产、债权、债务进行清理，进行资产评估，对目标公司的管理构架进行详尽调查，对职工情况进行造册统计。

在尽职调查阶段，律师可以就目标公司提供的材料或者以合法途径调查得到的信息进行法律评估，核实预备阶段获取的相关信息，以备收购方在信息充分的情况下作出收购决策。

对目标公司基本情况的调查核实，主要涉及以下内容(可以根据并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在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况下对于调查的具体内容作适当的增加和减少)：

1、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范围。

2、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设立及变更的有关文件，包括工商登记材料及相关主管机关的批件。

- 3、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公司章程。
 - 4、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股东名册和持股情况。
- 如能给出详细信息，则可作出更为周详的回答。

五、

六、什么叫恶意并购，如何避免而已并购

恶意收购是与善意收购相对的一种收购方式，是指在目标公司不愿意的情况下，当事人双方采用各种攻防策略，通过收购、反收购的激烈战斗完成的收购行为，以强烈的对抗性为其基本特征。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公司为扩大自己的实力，改善自己的经营结构或吃掉自己的竞争对手，往往需要通过收购和兼并其他公司的方针，来扩大自己的实力。

而在一般情况下，目标公司原来的大股东及经营管理人员是不愿意放弃自己对公司的控制权，不愿意看到公司被人控制、兼并。

因而进攻性公司与目标公司围绕收购与反收购、兼并与反兼并展开激烈的斗争往往难以避免，从而使恶意收购成为股市中一种常见的收购方式。

关于恶意收购的特征与方法 恶意收购以强烈的对抗性为其基本特征。

在善意收购的情况下，收购方与目标公司合作进行收购和被收购。

而在恶意收购的过程中，由于目标公司管理部门不愿意被收购，当事人双方会在收购过程中采用各种攻防策略，激烈的收购和反收购将会持续整个过程。

就恶意收购来看，主要有两种方法，第一种是狗熊式拥抱(Bear Hug)，第二种则是狙击式公开购买。

狗熊式拥抱，是一种主动的、公开的要约。

收购方允诺以高价收购目标公司的股票，董事会出于义务必须要把该要约向全体股东公布，而部分股东往往为其利益所吸引而向董事会施压要求其接受报价。

在协议收购失败后，狗熊式拥抱的方法往往会被采用。

而事实上，对于一家其管理部门并不愿意公司被收购的目标公司来说，狗熊式拥抱不失为最有效的一种收购方法。

一个CEO可以轻而易举得回绝收购公司的要约，但是狗熊式拥抱迫使公司的董事会对此进行权衡，因为董事有义务给股东最丰厚的回报，这是股东利益最大化所要求的。

所以，与其说狗熊式拥抱是一种恶意收购，不如说它更可以作为一种股东利益的保

障并能有效促成该收购行为。

但是，股东接受恶意收购也不排除其短期行为的可能性，其意志很可能与公司的长期发展相违背。

目标公司在发展中，其既得的人力资源、供销系统以及信用能力等在正常轨道上的运营一旦为股东短期获利动机打破，企业的业绩势必会有所影响。

狙击式公开购买，一般指在目标公司经营不善而出现问题或在股市下跌的情况下，收购方与目标公司既不做事先的沟通，也没有警示，而直接在市场上展开收购行为。

狙击式公开购买包括标购、股票收购及投票委托书收购等形式。

所谓标购就是指收购方不直接向目标公司董事会发出收购要约，而是直接以高于该股票市价的报价，向目标公司股东进行招标的收购行为。

而股票收购则指收购方先购买目标公司的一定额度内的股票，（通常是在国家要求的公告起点内，我国为5%）然后再考虑是否增持股份以继续收购行为。

投票委托书收购系收购目标公司中小股东的投票委托书，以获得公司的控制权以完成收购的目的。

狙击式公开购买最初通常是隐蔽的，在准备得当后才开始向目标公司发难。

一般来说，采用这种手段针对的是公司股权相对分散或公司股价被明显低估的目标公司。

七、如何防止上市公司被收购

股份公司掌握51%的股份就绝对控股，不会被收购。

百度设双重股票结构防止公司被竞争对手收购 近日有关百度上市股票结构的资料曝光：为防止被收购，百度在纳斯达克上市前不久就设立了一种双重股票结构。

在这种结构下，包括管理层、董事、员工及早期投资者在内的部分股东所持每只股票的投票权相当于它在纳斯达克公开发售股票的10倍。

在这种情况下，百度上市之前的股东现在拥有百度98.5%的投票权。

而在百度公开上市时购买其股票的所有投资者，虽然持有百度13.4%已发行在外的股票，但却只能拥有百度1.5%的投票权。

也就是说，百度的公众股东在公司决策方面实际上没有发言权。

业内专家认为，双重股票结构对公司治理结构而言是一种最大的负面因素，投资者基本上丧失和放弃了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发言权。

据悉，百度在招股说明书里说，这种双重股票结构是其反收购条款的一部分，这些条款旨在防范其他公司通过股市获得公司的控股权。

百度的担心不是没有理由。

早在百度上市前，Google就一直希望收购百度来开展在华业务，而且Google原来就

拥有百度2.6%的股份。

然而百度对自己的期望很高，一心想要在纳斯达克上市，断然拒绝了Google的收购请求，Google也决然聘请李开复来华全面开展搜索业务，与百度一争天下。

在这种背景下，百度不得不防备上市之后被别人收购的命运。

而且从目前股价来看，百度自上市之后股价一泻千里，最高跌幅已超过50%。

按照这种趋势，如果百度不设置这种双重股票结构，通过股市被别人控股不是没有可能。

美国股市评论家认为，设立反收购条款对美国上市公司来说并不少见，但一般反收购多见于媒体公司和家族控股公司，初创科技企业很少采用这种做法。

据了解，美国众多股市评论家均不看好百度的这种行为。

参考文档

[下载：上市公司如何避免掉入并购陷阱.pdf](#)

[《股票腰斩后多久回本》](#)

[《新股票一般多久可以买》](#)

[《股票的牛市和熊市周期是多久》](#)

[《股票回购多久才能涨回》](#)

[下载：上市公司如何避免掉入并购陷阱.doc](#)

[更多关于《上市公司如何避免掉入并购陷阱》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ubject/41037229.html>